第十九届 iCAN 大赛创新赛道方案

参赛团队制作可以演示和操作的产品或系统为有效参

一、参赛项目类型

1.智慧家庭：让家庭生活变得智能和便捷的产品和服务；

2.智慧农业：用于农牧渔等领域的智能化产品和服务；

3.智慧社区：用于社区、校园等环境的产品和服务；

4.智慧医疗：用于医疗、健康等领域的产品和服务；

5.智能交通：用于交通的智能车、飞行器、道路桥梁等；

6.智能教育：用于提升教育学习的各种产品和服务；

7.智能硬件：各类机器人及人工智能应用产品和服务；

8.智能制造：各类仪器和传感器、智能制造装备等产品；

9.智慧文创：用于提升文化娱乐生活的文创产品和服务；

10.智能环保：用于改进节能环保的新型技术和产品。

二、参赛对象

全国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的在读学生（含本科、专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必须以团队形式参赛，每支团队 2-5 名队员，禁止跨赛区组队和参赛，赛区以队长所在院校的地区为准，每人仅限报名 1 支团队，每个团队指导老师不超过 2 人，创新赛道和创业赛道不允许重复参赛，往届国赛

一、二等奖不允许重复参赛。

赛作品，参赛作品务必是学生原创，谢绝任何形式的导师课题参赛。参赛团队制作出能实现基本功能的产品，并撰写详细的产品

说明书。

三、报名要求

（一）报名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7 月 31 日

（二）报名渠道：7 月 31 日前参赛项目均需在大赛官网（www.g-ican.com）提交报名材料（含团队信息、项目相关资料等），报名结束后不可修改团队信息。

（三）报名信息：包含团队成员信息和参赛产品介绍材料。介绍材料包含产品说明书、答辩 PPT、实物演示视频和产品原创性说明文件，所有赛程的参赛产品介绍材料中不得体现参赛团队的单位名称及指导老师姓名，仅可体现参赛学生姓名。（参赛项目材料具体要求详见大赛官网）。

四、评审规则

创新赛道以应用创新为主要考察目标和评审原则，采用双盲评审方式，通过匿名化处理参赛团队的院校、指导老师等信息，达到评委和参赛团队双方都不知晓对方身份的目的，消除主观思维对评审结果的影响。创新赛道按照 100 分进行评审，具体分值分配如下。

（一）创新性 30 分：强调原始创意的价值，在思维模式、技术研发、管理方法等方面的突破和创新。

（二）商业性 25 分：强调商业模式设计的可行性及产品的实用性，并具备社会和市场价值。

（三）技术方案 25 分：强调项目产品的技术洞见及产品的完成程度。

（四）产品介绍 20 分：强调对产品和项目的表达能力，并对团队成员的整体协作进行考核。

违规扣分：违反盲审原则的参赛材料，材料每出现一处违规点（出现学校名称、参赛单位名称、指导老师姓名等），项目评分扣 5 分。

五、赛程安排

（一）参赛报名、作品制作（5—7 月份）

所有参赛团队统一通过大赛官网（www.g-ican.com）报名，报名及作品上传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7 月 31 日。

（二）校内赛（8—9 月份）

各参赛高校晋级区域赛的团队限额是 30 支，高校可根据报名数量自行决定校内赛的举办，校内赛由各参赛院校选拔优秀项目晋级区域赛，赛区组委会进行指导。

（三）区域赛（9—10 月份）

各赛区组委会应积极组织区域赛，根据全国组委会设定的总决赛配额，择优推荐项目入围全国赛。

（四）全国赛（11 月份）

iCAN 大赛评审委员会对入围全国赛的项目进行初选评

审，择优选拔项目进行现场比赛。在全国赛比赛期间同时举办开闭幕式、创新作品展、创新教育研讨会、人才招聘会、投融资对接、颁奖典礼等交流展示活动。